

賀龍被害真相

(本文插圖刊第86、87頁)

● 汪醒華(大陸旅美作家)

省吃儉用難逃盤剝

一八九六年農曆二月初九，賀龍出生在湖南省桑植縣洪家關，這一帶是有名的窮苦之鄉。賀龍的父親賀仕道以農謀生，全家九口人，只靠不到兩畝地來養活，爲了多賺些錢，賀仕道還兼作裁縫。一年到頭辛苦，但收入很少，生活十分艱難。賀龍長到六七歲時，依然衣不遮體，一九〇三年，父親託人送他進本族私塾讀書，因家境貧寒，受人歧視，不久輟學回家參加勞動，但終年勞累，不得溫飽。

從十三歲起，他出外謀生，和鄉友結伴趕驥馬，駛運鹽巴、茶葉等，奔走在湘鄂川黔邊的崇山峻嶺中。他寄宿客棧時，自己割草，自己喂牲口，不吃葷，不喝酒，一心想賺錢幫父親置買田產，振興家業。但是，湘西一帶奇捐雜稅多如牛毛，各隘口、要道的稅局如狼似虎，不論賀龍怎樣省吃儉用，也逃不了被當地官府任意盤剝的厄運。

加入漢流獻身革命

相眞害被龍賀

辛亥革命前後，長江流域民主革命浪潮風起雲湧，部分同盟會員組建共進會，聯絡並吸收舊式會黨，賀龍從事駛運生涯，多次出入鄂西，結交了哥老會中有影響的人物，間接地受到孫中山民主革命思想的熏陶，一九一三年，他在湖北施南加入哥老會的組織「漢流」，誓爲「驅除韃虜，恢復中華，建立民國，平均地權」而奮鬥。從此以後，他開始走上了革命的道路。

辛亥革命後，清朝皇帝退位，可是勝利的果实，却已被袁世凱所篡奪。一九一四年七月，孫中山在日本重新組織中華革命黨，準備發動一場反對袁世凱的革命。也就在這一年的冬天，十八歲的賀龍在桑植聽到了關於中華革命黨的宗旨的演講後，非常贊成孫中山先生提出的反對北洋系、改造政治制度、平均地權和節制資本等主張，決定參加中華革命黨。入黨後他積極肯幹。第二年，他受命去石門組織湘西暴動，響應蔡鍔起義。他機智勇敢地帶領十幾個弟兄喬裝成挑棉花的腳夫，在泥沙警備隊門前故意擺聚賭，趁警備隊人員出來賭錢之機衝進房去，打死隊長，奪槍八十餘支，成功地發動了桑植、大庸、慈利羣衆一

萬多人，兩次攻打石門縣城。後來與前來圍剿的北洋軍硬拚，終因寡不敵衆，隊伍被打散。一九一六年以後他又發動幾次暴動，他曾組織桑植周圍五縣農民反抗官府，一度佔領了桑植、永順、龍山縣城，被蔡鍔的部下，護國黔軍左翼獨立司令羅劍仇委任爲該部第一梯團第二營長。賀龍宣布反袁獨立。

一九一六年六月，袁世凱病死，北洋軍閥黎元洪、段祺瑞爭權奪利，剛剛恢復的國會又被解散，保皇派趁機製造了溥儀「重登大寶」的醜劇。孫中山反對北洋軍閥解散國會，在廣州組織護法軍政府，號召北伐。但南方的地方軍閥，所關心的不是革命，而是如何保持和擴大自己的勢力。護法僅僅是一個招牌而已。湖南督軍譚延闔以整編護國軍爲藉口，乘其不備對賀龍隊伍進行繳械。又委任賀龍爲湖南督軍署咨議，給他個空頭官銜，賀龍十分氣憤。按照中華革命黨的安排，他曾兩次執行暗殺譚延闔和傅良佐的祕書長的任務，但均未得手。使他逐漸認識到：用暗殺不能解決問題，還不如拉起隊伍實實在在地幹一場。於是他在永順、大庸一帶活動，重新組織起二三

百人的武裝力量，被任命爲湘西護法軍游擊司令。但沒有多久，又被該軍總司令張學濟以談判爲名扣押，後經黨多方奔走始獲釋放，但部隊和槍支均被沒收。

賀龍父親看到幾起幾落，勸他就此罷手，免遭風險，但他沒有答應。不久他又重新組織起一百多人，五十支槍，被孫中山領導的靖國軍第五軍軍長林德軒委任爲第一梯團第一營長。不久，他率部援鄂，任援鄂民軍第一路游擊司令，同北洋軍作戰。

一九二一年後的兩三年間，全國陷入了軍閥混戰，直隸系軍閥曹錕、吳佩孚打敗奉系軍閥張作霖後，妄想武力統一全國，又發動了攻佔四川、湖南、福建等省的戰爭。孫中山自任討賊軍大元帥，號召南方各省革命力量聯合抵抗。賀龍率部響應，一九二二年隨孫中山的使者、原川軍師長石青陽進兵四川，攻佔涪陵，被委任爲川東邊防軍警備旅長。第二年，他協同熊克武等部第三次打重慶，並佔領該地。

一九二三年十一月，賀龍被任命爲川軍第九混成旅旅長，後經孫中山改任爲四川討賊軍第一混成旅長。

建國川軍第一師長

中共成立頭幾年，賀龍遠在湘西和川、黔一帶，並沒有和共產黨發生直接接觸。一九二四年國共合作後，以周恩來爲代表的共產黨人在黃埔軍校的活動，對賀龍產生了很大影響。

不久，孫中山下令四川討賊軍改名建國川軍

，並任命賀龍爲建國川軍第一師長。湖南省長趙恆惕迫於形勢，委任賀龍爲澧州鎮守使。

賀龍在半年的州官任上，他嚴懲貪官污吏，並支持陣營愛國商民抵制日商、日貨。另外強迫「殷實富戶」預交一年的田賦，用以購買糧食散發給飢民。這些措施，自然爲當地的軍閥和官僚所不容，趙恆惕大罵賀龍無法無天，十月密令湘軍三個師圍攻澧州。賀龍率部退往黔東，鎮守使一職，隨即撤銷。

八一軍變投效中共

一九二六年七月，廣東國民政府發出《北伐宣言》，號召推翻帝國主義和封建軍閥在中國的統治，賀龍積極響應，率部再度由黔入湘，任國民革命軍第八軍第六師師長兼湘西鎮守使，八月部隊改編，任國民革命軍第九軍第一師長。

這時，共產黨員周逸羣奉北伐軍總政治部的命令，帶領宣傳隊來到湘西，賀龍請宣傳隊駐一月，經中共提議，賀龍進駐武漢地區，擔任了保衛武漢國民政府的外圍防禦任務，部隊改編爲國民革命軍獨立第十五師，賀龍任師長，周逸羣爲政治部主任。

一九二七年上半年，中國革命出現了很複雜的局面。蔣介石在南京成立國民政府，與汪精衛的武漢國民政府分裂，發動四一二政變，而賀龍堅定地站在中國共產黨和武漢政府一邊。

七月的武漢形勢惡化，汪精衛政府對中共黨員進行搜捕，賀龍挺身而出，當時他還不是中共黨員，僅僅是高級將領，這時他曾升爲二十軍軍長。七月十日左右，部隊沿江東下，走到九江時，黨中央政治局委員譚平山把黨內正醞釀的南昌舉行武裝暴動的計劃透露給賀龍，他熱烈擁護。汪精衛這時也發來通知，要他和葉挺上廬山參加軍事會議，實際準備除他們的兵權。他與葉挺密商後，決定不上廬山，而移師南昌。

在南昌，他同中共黨中央政治局臨時常務委員、黨的前敵委員會書記周恩來會面，周恩來通知他，黨中央已決定舉行武裝起義，並徵求他的意見，他立即表示同意。

經過緊張的準備，八月一日凌晨兩點，在周恩來的領導下，賀龍、葉挺、朱德和劉伯承等人率領北伐軍三萬多人從國民黨軍中分裂出來，這就是中共八一建軍節的由來。九月初，賀龍加入了中共，介紹人是周逸羣和譚平山，周恩來出席了他的入黨儀式。

自此賀龍入黨以後，他積極爲中共建軍活動，雖然工作極其艱苦，他仍堅強的工作，終於將湘鄂邊和江漢平原根據地聯成了一片。

就在中共根據地擴大的形勢下，中共中央內鬥不止，所謂的黨內左傾路線，一度佔統治地位，實行殘酷鬥爭、無情打擊，而賀龍反對刑訊逼供，反對草率地捕人、殺人，被左傾路線執行者指責爲具有「極不正確的左傾情緒」。所以他領導的紅三軍，在經過激烈爭論後，制止了當時這

種錯誤的作法。

在中共反圍剿和抗日戰爭中，賀龍對中共的成長、壯大都起了重要作用。到了國內戰爭時，賀龍擔任晉綏軍區的司令員，受彭德懷的指揮。據不完全統計，一九四六年至一九四八年，陝甘寧晉綏兩地區地方民團和民兵作戰五千七百多次，有力地配合了西北和全國各大戰場，保障了中共中央後方基地的安全。

和平解決西藏問題

中共建國後，賀龍被任命為中國人民革命軍事委員會委員，奉中共中央的命令率第十八兵團和第七軍等部隊，由陝入川，協同劉伯承、鄧小平指揮的第二野戰軍攻佔大西南。

一九五〇年二月，賀龍就任中共中央西南局第二書記西南軍區司令員，與劉伯承、鄧小平聯名發布進軍西藏的命令。七月，賀龍就任西南軍政委員會副主席，十月指揮軍區部隊一部佔領西藏東部重鎮西康昌都，對促進和平解決西藏做出貢獻。

當即批評了浮誇風的兩句話：「一個錢要頂兩個錢用」和「用建設一套工廠的錢建成兩套」，指出：「這不是多、快、好、省，而是少、慢、差、費」，他還說：「把工廠建得這樣糟，簡直是犯罪。」

在調查中他還發現，基建工程低不是個別現象，帶有普遍性。一九六〇年五月，他主持召開全國國防工業電話會議，尖銳地提出，要「優質高產」、「把質量和速度的關係掌握好、處理好」、「質量與速度有矛盾時，要服從質量」、「優質在前面」。

賀龍在兼任中共國家體育運動委員會主任期間，他嘔心瀝血，開拓了大陸的體育事業，使大陸在很短的時間內全部刷新了從前中國的運動記錄，還獲得了多項世界冠軍。

開拓體育創新成績

一九五二年十一月，他被任命為中央人民政體育運動委員會主任，一九五三年一月，被任命為西南行政委員會副主席，領導雲、貴、川、康各省從事建設。

一九五四年，中共各大區行政機構撤銷，賀龍被任命為中央人民政府革命軍事委員會副主席。九月，就任國務院副總理和國防委員會副主席。

被害之後掩去面目

正當賀龍專心致志忘我工作的時候，毛澤東親自領導和發動的「文化大革命」開始了。他遭

參與研究和制定中共的各項方針和政策。一九五五年授予他元帥軍銜。

一九五九年，賀龍奉命兼管國防工業，這時中共正處在毛澤東所謂「大躍進」的高潮中，以高指標、善指揮、浮誇風和共產風為主要標誌的左傾錯誤到處泛濫。賀龍頭腦清醒，上任後注重

調查研究，他以敏銳的眼光，洞察了事實的真像，一九六〇年他視察了以「一年建成，當年投產」而著稱的某飛機製造廠和航空發動機製造廠時，發現基建工程質量很差，不能保證安全生產，

到毛澤東和江青的惡毒誣陷和殘酷迫害，他在精神上和肉體上受到嚴重的摧殘，終於在一九六九年六月九日被害身死，終年七十三歲。他死時祕而不宣，怕引起大陸震動。僅通知他的家屬。

等到家屬趕到太平間時，軍隊看管人員，不准其家屬揭開遮屍布看賀龍的遺容，使家屬懷疑這具屍體是不是賀龍，而且看管人員，一再關照家屬不許聲張出去，假如走漏風聲讓他們自己負責。在那風聲鶴唳的「文化大革命」中，他們只好乖乖的從命。

爲中共闖天下的中共一代元帥，就這樣被毛澤東和江青夫婦害死了。

本誌承作家賜寄大作，日有十數起，惟有許多稿件，多不符合本誌徵文稿約，本誌以名人傳記、真實傳奇、軼聞趣談、工商珍聞、現代史話、懷舊憶往、醫學新話、旅遊記趣等作品爲主。希望作家們在撰稿之前，詳細參閱稿約，撰寫稿件必須文字活潑，輕鬆自然，幽默雋趣，來稿以五千字爲限。（長稿採用時，超出部份不計稿酬，特約稿件不在此限。）來稿若未採用，恕不奉覆，亦不退稿（務請自留影印底稿照片亦請翻照複印存底）。